

证券代码：002100

证券简称：天康生物

公告编号：2011-010

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资产河南宏展实业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承诺数据的差异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8年10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199号文核准，同意公司向河南宏展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08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购买其持有的河南宏展实业有限公司及郑州开创饲料有限公司100%股权，河南宏展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在完成资产收购后三年，即2008年、2009年、2010年该部分资产能够实现盈利预测数分别为23,893,443.47元、30,405,500.68元、34,580,551.21元，河南宏展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若不能完成盈利预测指标，将全额支付现金补偿。具体情况如下：

一、2008年、2009年和2010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西安希格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河南宏展实业有限公司和郑州开创饲料有限公司出具的《2008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09)0352号、0353号）、《2009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10)0717号）和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10年盈利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深鹏所专审字[2011]0016号），河南宏展实业有限公司和郑州开创饲料有限公司2008年合并实现净利润24,013,990.87元，完成盈利预测指标；2009年实现净利润30,467,855.58元，完成盈利预测指标；2010年实现净利润14,197,438.49元，未完成盈利预测指标。

二、2010年度未完成盈利预测指标情况

2010年度实际完成净利润14,197,438.49元，2010年度盈利预测数为

34,580,551.21 元，未能实现 2010 年度的盈利预测指标，实际完成数与盈利预测数差额为 20,383,112.72 元。

三、关于差额部分补偿措施

董事会意见：根据河南宏展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如若未完成盈利预测指标，将在资产收购完成后三年内以现金向公司补偿或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限售期期满解除时向全体股东补偿。

经公司与股东河南宏展投资有限公司协商，河南宏展投资有限公司将于 2011 年 5 月 15 日前将差额补偿款 20,383,112.72 元补偿到位。

公司将持续督促股东河南宏展投资有限公司履行承诺。

保荐机构意见：根据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10 年盈利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宏展实业和开创饲料 2010 年度实际完成净利润 14,197,438.49 元，2010 年度盈利预测数为 34,580,551.21 元，未能实现 2010 年度的盈利预测指标，实际完成数与盈利预测数差额为 20,383,112.72 元。根据宏展投资承诺，宏展投资应当以现金向公司补偿或以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限售期期满解除时向全体股东补偿，补偿金额为 20,383,112.72 元。

会计师意见：我们认为，宏展实业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地反映了盈利预测的实现情况。

特此说明

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五日